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单位决算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艺术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艺术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承担艺术教育，培养德、文、专全面发展的艺术人才。提供舞蹈表演、戏剧表演、音乐表演、绘画、服装表演、戏曲表演等学科中等专科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艺术学校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武汉市艺术学校内设机构 15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科、教务科、教学研究室、学生科（团委）、总务科、财务科、艺术实践中心、信息中心、舞蹈教研室、戏剧表演教研室、音乐教研室、服装教研室、美术教研室、公共课教研室。

第二部分 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单位 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17.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41.00	五、教育支出	35	4,281.7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42.00
八、其他收入	8	100.7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81.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3.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6.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59.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5,595.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36.02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595.62	总计	60	5,595.6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 559. 60	5, 417. 82		41. 00			100. 78
205			教育支出	4, 245. 76	4, 103. 98		41. 00			100. 78
20503			职业教育	4, 245. 76	4, 103. 98		41. 00			100. 7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 245. 76	4, 103. 98		41. 00			100. 7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2. 00	142. 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2. 00	142. 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0. 00	10. 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2. 00	132.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1. 60	681. 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 80	665. 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 48	315. 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41. 77	241. 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08. 55	108. 55					
20808			抚恤	15. 80	15. 8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 80	15. 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 40	173. 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 40	173. 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 40	173.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 84	316. 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 84	316. 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 33	181. 33					
2210202			提租补贴	23. 25	23. 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2. 26	112. 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5, 417. 82	3, 247. 38
205			教育支出	4, 103. 98	2, 075. 54
20503			职业教育	4, 103. 98	2, 075. 5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 103. 98	2, 075. 5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2. 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2. 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0. 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2.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1. 60	681. 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 80	665. 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 48	315. 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 77	241. 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 55	108. 55
20808			抚恤	15. 80	15. 8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 80	15. 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 40	173. 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 40	173. 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 40	173.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 84	316. 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 84	316. 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 33	181. 33
2210202			提租补贴	23. 25	23. 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2. 26	112. 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8.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	398.3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0.46	30201	办公费	18.45	31002	办公设备购	
30102	津贴补贴	183.49	30202	印刷费	0.93	31003	专用设备购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	
30107	绩效工资	1,105.77	30205	水费	1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222.54	30206	电费	43.49	31099	其他资本性 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24	30207	邮电费	32.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03.5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0	30211	差旅费	10.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0.40	30212	因公出国	1.61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2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67.82	30216	培训费	0.91			
30302	退休费	250.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6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1			
30304	抚恤金	20.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2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1.50	30228	工会经费	27.26			
30309	奖励金	6.90	30229	福利费	51.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	1.7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9.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240	税金及附加	0.96			
			30299	其他商品和	7.24			
人员经费合计		2,849.07	公用经费合计					39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公务用 车运行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公务用 车运行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4	1.61	1.77		1.77	0.56	3.94	1.61	1.77		1.77	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艺术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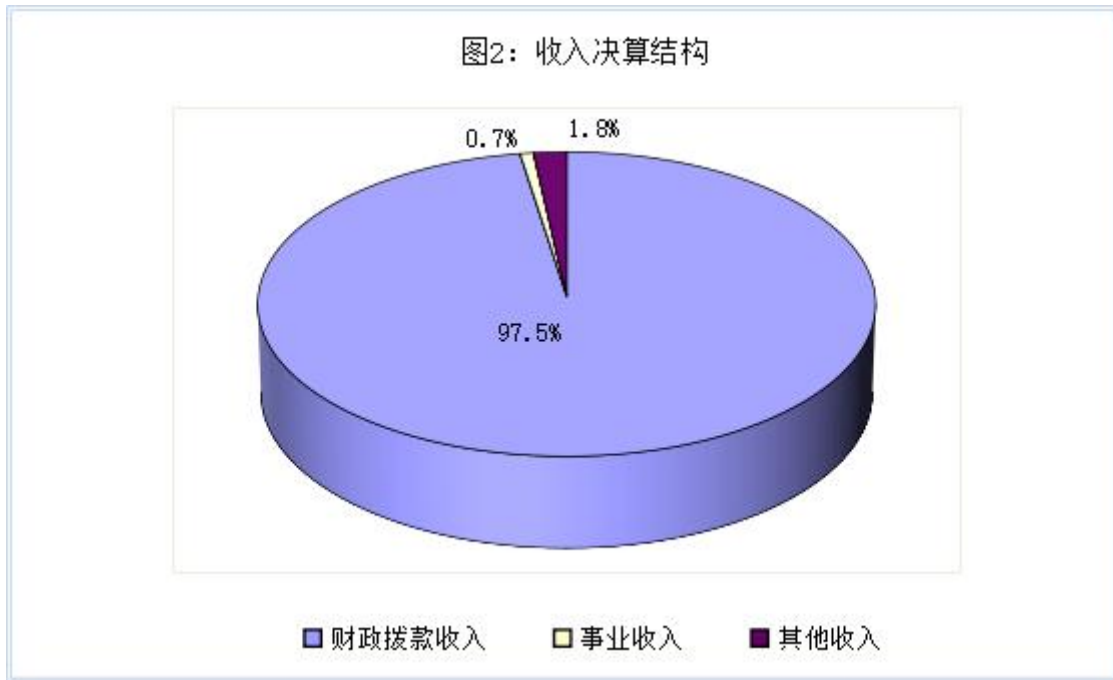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595.6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02.13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追加了省级、市级教育专项、市直文艺院团人才培养、校舍安全隐患整治、文化事业业务经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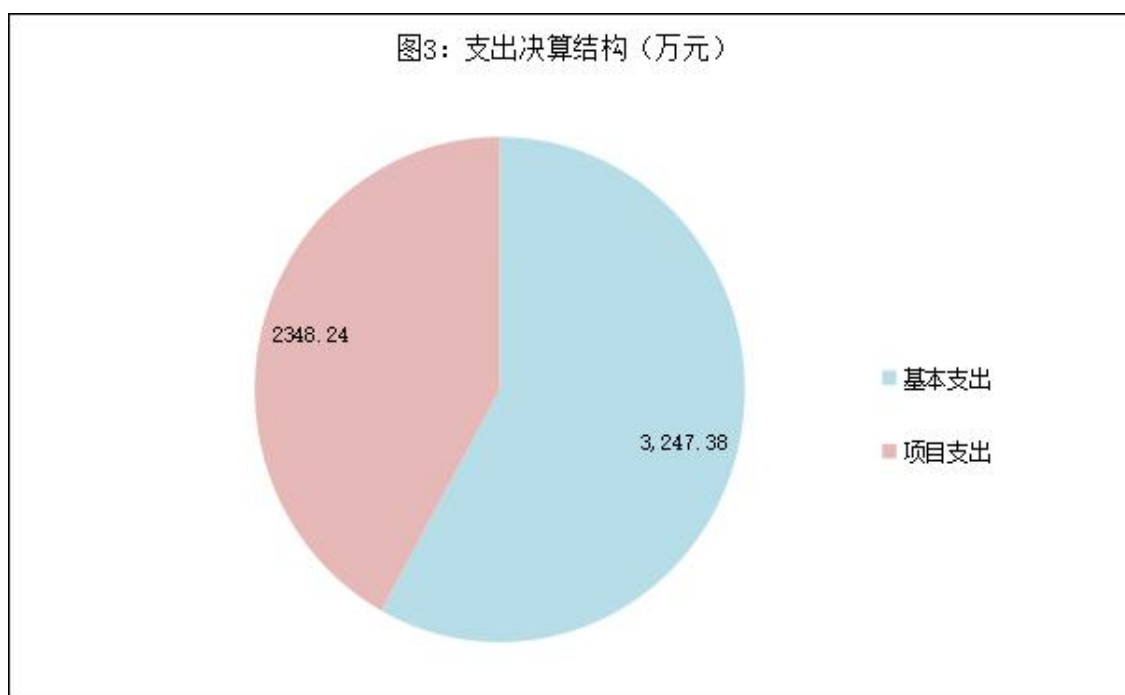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559.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31.84 万元，增长 4.4%。主要原因是教育专项资金拨款较上年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17.82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5%；事业收入 41 万元，占本年收入 0.7%；其他收入 100.7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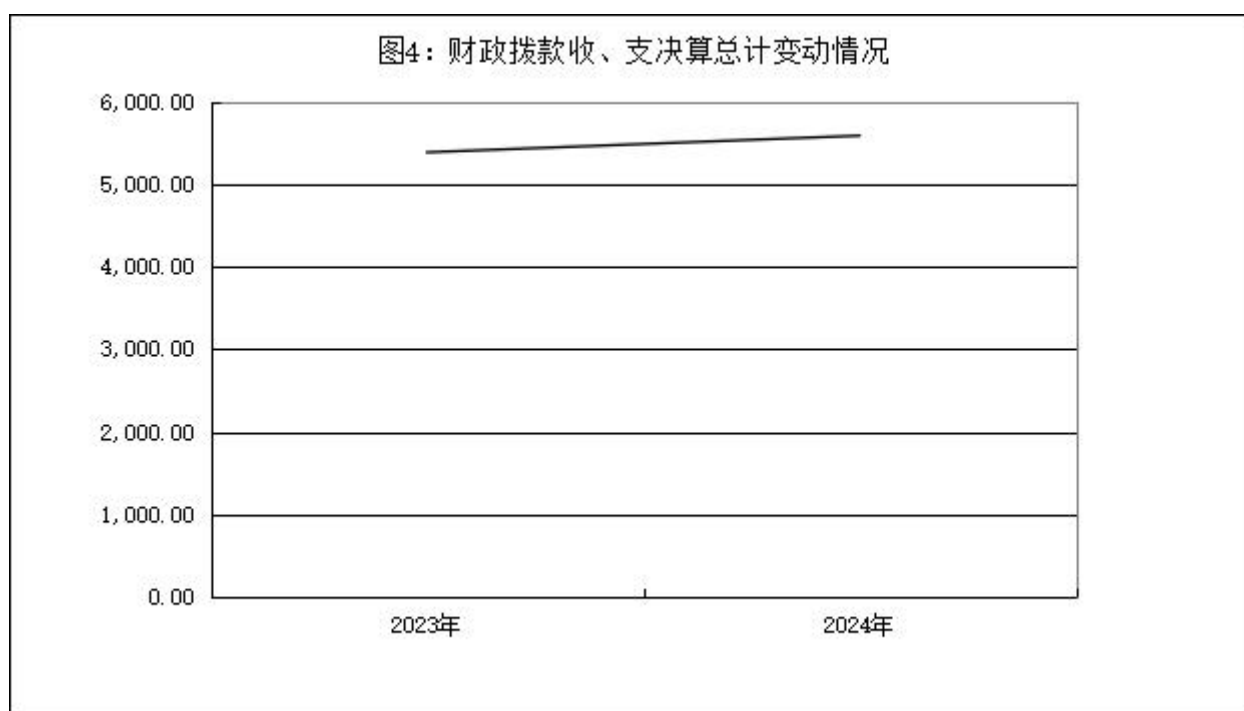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595.6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02.13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教育专项支出较上年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247.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58%；项目支出 2,348.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417.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6.12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追加了省级、市级教育专项、市直文艺院团人才培养、校舍安全隐患整治、文化事业业务经费等。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17.8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286.1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追加了省级、市级教育专项、市直文艺院团人才培养经费、校舍安全隐患整治、文化事业业务经费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17.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增加 286.12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追加了省级、市级教育专项、市直文艺院团人才培养、校舍安全隐患整治、文化事业业务经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17.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4,103.98 万元，占 75.7%。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以及保障学校安全正常运转、教学及业务活动开展、设施设备更新与维护、校园信息化建设等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142 万元，占 2.6%。主要是用于市直文艺院团人才培养、舞台艺术青年人才培养、文化艺术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研讨活动等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81.6 万元，占 12.6%。主要是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以及在职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73.4 万元，占 3.2%。主要是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16.84 万元，占 5.9%。主要是用于在职、离休人员提租补贴及在职人员购房货币化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27.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2%。其中：基本支出 3,247.38 万元，项目支出 2,170.4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

用于运行经费 949.89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及教学工作正常开展，二是完成了学生宿舍安全隐患整治，更新改造了消防安全设施，消除了安全隐患，三是开展本年度对市直文艺院团定向班人才的培养及教学，四是完成了本年度舞台艺术青年人才培养工作，五是完成了新高考政策背景下中职艺术类专业高考情况调研和对文化艺术专业人才培养的研讨活动；中专免学费 504.75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学校教学师资力量及业务活动正常开展；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奖补 359.77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完成了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舞台布景赛项所需设备的采购，二是完成了学校食堂进餐区的升级改造，包括食堂桌椅及空调采购；教育建设项目补助 356.03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承办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联合主办的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文化艺术赛道舞台布景小组（赛项）；二是承办了武汉市中等职业学校学生技能大赛、“中职好声音”等赛事，三是对实验剧场后台进行了升级改造和舞台设备更新，四是开展了“双优计划”优质专业建设、中职美育第三方评价和原创剧目《家长会 II》的编创及演出。

1.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3,17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教育专项经费、校舍安全隐患整治经费等。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具体包括：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

演团体（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舞台艺术青年人才培养经费。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13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市直文艺院团定向班人才的培养经费和文化艺术专业人才培养研讨活动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10.8万元，支出决算为315.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政策增加离休人员护理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1.77万元，支出决算为24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8.55万元，支出决算为10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15.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去世人员抚恤金。

4.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3.4万元，支出决算为173.4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00%。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81.33万元，支出决算为18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3.25万元，支出决算为23.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12.26万元，支出决算为11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47.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49.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398.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86 万元，增长 27.9%，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因公出国人次较上年增加，故整体支出较上年略有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1.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84 万元，增长 109.1%。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赴韩国大田广域市政府参加“零点庆典活动”舞蹈演出人次较 2023 年赴韩参加国际韩日青少年武术文化交流大会人次增加，故支出较上年略有增加。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4 人次，主要用于应韩国大田广域市政府邀请参加“零点庆典活动”舞蹈演出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3.8%。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尽量减少公务用车开支。其中：

(1)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77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上级部门重要会议用车，机要文件报送、学生演出用车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9 万元，增长 19.1%。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6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来我校交流访问和办理公务各单位、各职校负责人、教师等，主要开展友好学校之间教学及比赛经验工作交流、参观调研、韩国清州市武术文化交流等活动的公务接待。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0 个，8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收入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65.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0.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6.5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9.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9.5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4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艺术学校共有车辆 4 辆，其中，

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为实验剧场使用的 LED 显示屏。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988.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1.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校较好的完成了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学校正常运转，未发生安全事故，环境平安得到保障。通过组织教职工培训、积极参加各级技能大赛及教研活动、学生参加各种实习实训活动，使学校教学水平和学生专业实践能力得到提高，并在各类大赛中取得优异成绩，学生优秀率和升学就业率进一步提升，为社会输送了优秀艺术人才，促进了艺术事业发展。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595.6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保障了我校正常运转，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积极开展艺术实践性教学活动，深化教科研工作，稳抓落实学生管理，加快完善基础设施改造工作，培养专业人才，依法治校，规范学生管理，创建平安校园；为社会培养和输送专业人才，促进中等职业教育不断发展。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4.8 万元，执行数为 9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为学校正常工作、教学活动及各类教育活动开展提供支撑；二是开展了本年度对市直文艺院团定向班人才的培养及教学，三是完成了本年度舞台艺术青年人才培养工作，四是完成了新高考政策背景下中职艺术类专业高考情况调研和对文化艺术专业人才培养的研讨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学生群体满意度仍有提升空间。核心原因在于对学生需求的精准捕捉、反馈信息的深度分析不足，现有改进措施与学生实际诉求的匹配度需进一步加强，导致整体满意度未达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教学管理与课程质量，加强学生支持与服务，分析学生需求与反馈，调整教学内容与方法，加强师生互动，改善校园设施与学习环境，完善学校管理与服务，建立满意度监测与持续改进机制，提高师生满意度。

2. 中专免学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4.75 万元，执行数为 50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中等艺术专业学生培养、艺术院团后备人才培养、艺术教育课题研究、教学实践、教学交流等业务活动所必须的师资力量；二是保证学校教学秩序正常，完成艺术人才培养任务，为社会输送优秀艺术人才，赋能师生成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学生平均满意度仅为 94.37%，这表明在学生群体中的满意度还有待进一步增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教学管理与课程质量，加强学生支持与服务，分析学生需求与反馈，调整教学内容与方法，加强师生互动，改善校园设施与学习环境，完善学校管理与服务，建立满意度监测与持

续改进机制。

3. 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项目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0 万元，执行数为 356.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承办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文化艺术赛道舞台布景小组（赛项），以“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改”激发学生专业技能学习兴趣、提升职业技能；同步解决技能人才培养短板，培育适配新产业、新技术的技能人才，助力产业转型升级与智慧校园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分析学生美育学习及评价结果，及时反馈并施策提升学生审美素养、促进全面发展；通过开展教师教学能力与专业技能培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师资队伍；三是对实验剧场实习实训基地的舞台设备、配电房电气线路进行检查维护，消除安全隐患、保障设施使用安全；升级改造实验剧场，既保障世赛顺利开展，也改善实习实训条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星级智慧教室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100 万元，2024 年未按计划实施，因该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未批复。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设定的项目计划进度，实行专人负责制，严格按照时间节点目标和投资计划，狠抓项目进度。

4. 校舍安全隐患整治项目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8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学生寝室进行消防整体改造、屋顶防水改造，消除校舍安全隐患整治，保障校园安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学校始终严格遵循“以评促改、以评促优、结果导向、闭环管

理”原则，将预算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办学治校效能、保障核心教育教学任务落地的关键依据。通过系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依托自评结果反馈信息精准发力，重点从三方面推进工作提质：一是紧扣学校年度工作任务、核心目标与重点方向，加强项目前期规划与绩效目标全流程管理，进一步科学优化绩效指标设置，确保指标与办学需求精准匹配；二是强化绩效管理专题学习与预算编制专项调研，以学促用、以研提质，切实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精准度；三是深化项目全周期管理，建立“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联动机制，推动评价结果深度融入后续预算编制环节。

在此基础上，学校持续推动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编制、项目管理、制度完善、责任考核的深度融合，将评价成效切实转化为办学质量提升的实效，形成“自评 — 反馈 — 整改 — 优化 — 提升”的绩效管理闭环。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承办高规格活动与赛事，彰显办学实力与行业影响力

成功承办系列国家级、省级、市级重要活动与赛事，获得广泛赞誉。承办由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联合主办的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文化艺术赛道舞台布景小组赛项）；承办文旅部指导的 2024 年新高考政策背景下中职艺术类专业高考情况调研暨文化艺术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研讨会、2024 年全国艺术职业教育音乐剧专业教师培训暨课例展示活动，服务全国 48 所中高职艺术院校约 200 名领导、专家及师生；承办湖北省 2024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2 项）、武汉市中等职业学校学生技能大赛及“中职好声音”等赛事（3 项）。凭借突出表现，学校荣获 2023 年度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突出贡献奖”、2024 年中国艺术职业教育学会“年度贡献奖”。

二、强化师资建设与教学教研，夯实教育教学质量根基

师资能力提升方面，以培训与实践为抓手保持教师队伍创新活力，选送 23 名教师参与各级培训项目，2 名教师入选武汉市舞台艺术青年人才培养计划；组织教师参加省教育厅职业教育思政课教师培训、市文旅局艺术创作培训、市中职学校创新创业师资培训等线上线下培训 12 场次，覆盖约 150 名教师及部分学生；开展艺术展演观摩活动，教师参与 100 余人次、学生参与 700 人次，切实提升师生艺术素养与专业视野。

教学教研突破方面，成功举办教育部新时代职业学校名师（名

匠)名校长培养计划聂磊名校长工作室揭牌仪式及第一期沙龙活动;舞蹈表演专业教师团队入选 2024 年全国文化艺术职业教育和旅游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支持名单;牵头在武汉市 10 所中职学校推进市域“五育并举”美育评价改革测试工作;教研成果丰硕,3 项科研项目获武汉市教学成果二等奖,3 项课题获湖北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立项,教师撰写论文 15 篇,1 篇论文获武汉市“十四五”规划论文评选三等奖。

三、深化“以赛促教”与实践育人,提升师生综合素养与学校品牌影响力

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建”,在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中,学生三组团队分获舞台布景小组金奖(第一名)、舞蹈表演小组银奖、美术造型小组铜奖;学校获得 2024 年“中睿杯”全国中等艺术学校青年教师教学能力优秀组织奖,参赛教师获美术赛项全能一等奖与单项一等奖;音乐教研室课程思政案例获评全国文化艺术职业教育和旅游职业教育课程思政展示活动优秀案例,戏表教研室优秀课例入选全国艺术职业教育音乐剧课例展示活动;此外,学校还荣获 2023 年度 1+X 器乐艺术指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优秀合作单位、2024 湖北省音乐剧演唱展演最佳组织奖,师生参与第 21 届韩国首尔国际舞蹈大赛、2024 意大利国际舞蹈人才大赛等国内外赛事展演,屡获佳绩。

聚焦教学相长,为师生搭建多元实践平台,重点创作原创小剧场戏剧《家长会 II》并成功内部试演;舞蹈教研室赴新疆参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文化艺术职业院校育人成果展示活

动”，与中央戏剧学院、香港演艺学院等 9 所院校同台展演；配合完成市委宣传部等部门主办的 2024 年“同上一堂思政课”现场展示活动，圆满完成市文旅局组织的市春节团拜会、湖北侨界慈善总会晚宴礼仪等实践演出任务；师生受邀赴韩国大田广域市参加“2024 零点庆典”活动，表演中国舞蹈获好评；深化对外交流，接待韩国清州市武术文化交流协会代表团及长春、广州、青岛等地职业学校来访，承接全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省级培训班参观学习任务，进一步打响学校职业教育品牌。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高规格活动与赛事承办	承办国家级、省级、市级重要活动与赛事，包括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文化艺术赛道舞台布景小组赛项）、全国艺术职业教育音乐剧专业教师培训等活动，以及省、市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共 5 项，服务全国中高职艺术院校师生，彰显办学实力。	已圆满完成全部活动与赛事承办工作，服务全国 48 所中高职艺术院校约 200 名领导、专家及师生；学校荣获 2023 年度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突出贡献奖”、2024 年中国艺术职业教育学会“年度贡献奖”。
2	师资建设与教学教研强化	推进师资能力提升，选送教师参与各级培训、培养计划，组织线上线下培训及艺术展演观摩活动；突破教学教研，举办名校长工作室活动，推进美育评价改革测试，培育教研成果，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选送 23 名教师参训，2 名教师入选武汉舞台艺术青年人才培养计划，组织培训 12 场次覆盖约 150 名师生，艺术展演观摩师生参与 800 余人次；舞蹈表演专业教师团队入选全国提质培优计划，3 项科研项目获武汉教学成果二等奖，3 项课题获省职教学会立项，1 篇论文获市级三等奖，成功举办名校长工作室揭牌及沙龙活动，完成市域“五育并举”美育评价改革测试。
3	“以赛促教”与实践育人深化	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建”，组织师生参与国内外赛事，争取优异成绩；搭建多元实践平台，开展原创戏剧创作、国内外展演交流，深化对外合作，提升师生综合素养与学校品牌影响力。	师生在 2024 年世界职院技能大赛获金、银、铜奖，教师获全国教学能力竞赛一等奖，课程思政案例、课例入选全国展示；获“中睿杯”优秀组织奖、1+X 证书优秀合作单位等荣誉，原创戏剧《家长会 II》公演并申报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赴新疆、韩国等地完成展演交流，接待多批次国内外代表团来访，打响职业教育品牌。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

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综合评价得分 99.79 分，具体见下表：

表 1-1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	16	15.79
成本指标	4	4
产出指标	40	40
效益指标	40	40
合计	100	99.79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根据预算、决算财务资料，2024 年武汉市艺术学校整体年初预算数为 5,083.96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5,669.14 万元，实际到位 5,669.14 万元，实际支出 5,595.62 万元，执行率为 98.7%。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绩效目标中共有 12 个指标，其中预算绩效目标中 12 个绩效指标达到年初目标值要求，其中：成本指标 3 个，产出指标 5 个，效益指标 4 个。具体见下表：

表1-2 2024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指标一览表

年度目标 1: (27.5 分)		依法治校，创建平安校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1.5 分）	经济成本指标（1.5 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1.5 分)	100%	100%	1.5
	产出指标(16 分)	数量指标（8 分）	在校人数（8 分）	≥1100 人	1197 人	8
		质量指标（8 分）	重大安全事故率（8 分）	0%	0%	8
	效益指标(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10 分）	保障了学校生活学习平安环境（是/否）（10 分）	是	是	10
年度目标 2: (37.5 分)		做好学生管理，教学质量得到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1.5 分）	经济成本指标（1.5 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1.5 分)	100%	100%	1.5
	产出指标(16 分)	数量指标（8 分）	完成艺术类学生教学任务（8 分）	≥900 人	955 人	8
		质量指标（8 分）	学生优秀率（8 分）	20%	32.07%	8
	效益指标(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20 分）	教学水平获得提高（是/否）（10 分）	是	是	10
			通过输送优秀艺术人才促进艺术事业发展（是/否）（10 分）	是	是	10
年度目标 3: （19 分）		学生专业实践能力得到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1 分）	经济成本指标（1 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1 分）	100%	100%	1
	产出指标（8 分）	数量指标（8 分）	完成专业实践学生人数（8 分）	≥900 人	955 人	8
	效益指标(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10 分）	学生专业实践能力得到提高（是/否）（10 分）	是	是	1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自评结果无绩效管理的相关问题, 本年度继续推进相关绩效指标落实,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积极开展艺术实践性教学活动,

深化教科研工作，稳抓落实学生管理，加快完善基础设施改造工作。

2. 本年度绩效管理问题和原因

2024 年度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主要系结转部分项目经费至下一年度使用。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强化预算编制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整体绩效自评表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学生专业实践能力得到提高（是/否）（10分）	是	是	10
总分	99.7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 年度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主要系结转部分项目经费至下一年度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强化预算编制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艺术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艺术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项目资金（万元） （16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16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 分)	767.00	767.00	100%	15	
		年度非财政资金总额 (1 分)	177.80	177.80	100%	1	
年度绩效 目标 (8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4 分）	经济成本 指标(4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4 分）		100%	100%	4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在校人数（5 分）		≥1100 人	1197 人	5
			教学课程种类（5 分）		30 类	36 类	5
			教师课时量（5 分）		60000 节	60040 节	5
		质量指标 (15 分)	教学秩序得到保障学生专业文化水平提高（是/否）（5 分）		是	是	5
			组织公开课（5 分）		30 节	82 节	5
			学生成绩优秀率（5 分）		20%	32.07%	5
		时效指标 (10 分)	年度内完成（10 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30 分）	重大安全事故率（15 分）		0%	0%	15
			输送优秀艺术人才，促进文化发展（是/否）（15 分）		是	是	1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0 分）	师生满意度（10 分）		95%	95.53%	9.5
总分							9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尽管本年度师生满意度的平均值达到了 95.53%，略高于年初设定的 95%目标值，但学生平均满意度仅为 94.37%，低于设定目标值。这表明在学生群体中的满意度还有待进一步增强，需要针对学生的需求和反馈进行深入分析，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以提升整体满意度水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完善教学管理与课程质量，加强学生支持与服务，分析学生需求与反馈，调整教学内容与方法，加强师生互动，改善校园设施与学习环境，完善学校管理与服务，建立满意度监测与持续改进机制，提高师生满意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中专免学费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艺术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中专免学费补贴					
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艺术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项目资金（万元） （16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6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16 分）	504.75	504.75	100.00%	16	
年度绩效目标 （8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4 分）	经济成本指标（4 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4 分）		100%	100%	4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15 分）	在校生数（5 分）		≥900 人	955 人	5
			教学课程种类（5 分）		30 类	36 类	5
			教师课时量（5 分）		60000 节	60040 节	5
		质量指标（20 分）	教学秩序得到保障学生专业文化水平提高（是/否）（5 分）		是	是	5
			师生参与各类竞赛并获奖（5 分）		6 项	37 项	5
			学生参与校内、校外实践率（5 分）		≥75%	80%	5
			学生成绩优秀率（5 分）		20%	32.07%	5
		时效指标（5 分）	年度内完成（5 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30 分）	升学就业率（15 分）		90%	90.34%	15
			输送优秀艺术人才，促进文化（是/否）（15 分）		是	是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师生满意度（10 分）		95%	95.53%	9.5
总分							9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尽管本年度师生满意度的平均值达到了 95.53%，略高于年初设定的 95%目标值，但学生平均满意度仅为 94.37%，低于设定目标值。这表明在学生群体中的满意度还有待进一步增强，需要针对学生的需求和反馈进行深入分析，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以提升整体满意度水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完善教学管理与课程质量，加强学生支持与服务，分析学生需求与反馈，调整教学内容与方法，加强师生互动，改善校园设施与学习环境，完善学校管理与服务，建立满意度监测与持续改进机制，提高师生满意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艺术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艺术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项目资金 （万元） （16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16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 分)	470.00	356.03	75.75%	12.12	
年度绩效目标 （8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4 分)	经济成本 指标(4 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4 分）		100%	100%	4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5 分)	新增教学仪器设备（5 分）		3 套	1 套	1.5
			新改造升级实习实训工位数（5 分）		350 个	0 个	0
			组织教师参加国培、省培、校本等培训总人数（5 分）		80	105	5
			当年 1+X 证书制度试点参加考试学生人数（5 分）		40	44	5
			“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不含公共课专任教师）的比例（%）（5 分）		≥60%	74.24%	5
		质量指标 (10 分)	验收合格率（5 分）		合格	合格	5
			教师参加国培、省培、企业实践结业率（%）（5 分）		≥90%	100%	5
		时效指标 (5 分)	2024 年内完成（5 分）		完成	部分完成	4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30 分）	毕业生就业留在本省就业（含升学）比例（15 分）		≥50%	71.37%	15
			毕业生就业率（15 分）		≥8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10 分）	师生满意度（10 分）		90%	95.53%	10

总分		86.6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 年度数量指标“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和“新改造升级实习实训工位数”未完成设定目标值，主要系星级智慧教室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100 万，2024 年未按计划实施，原因是 2024 年武汉市财政局未批复该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导致该项目未实施。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按照年初确定的项目计划进度，实行专人负责制，严格按照时间节点目标和投资计划，狠抓项目进度。要求各项目责任处室要牢固树立目标意识，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和目标任务，分解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将目标任务细化、量化、具体化，分解落实到人、到岗、到位，确保项目如期实现。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武汉市艺术学校校舍安全隐患整治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艺术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校舍安全隐患整治					
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艺术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项目资金（万元） （16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16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16分）	200.00	182.89	91.45%	14.63	
年度绩效目标 (8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4分)	经济成本指标 (4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4分）		100%	100%	4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36分)	新增学生寝室消防水箱（4分）		1个	1个	4
			新增学生寝室消防泵房（4分）		1个	1个	4
			新增学生寝室室外消火栓给水泵（4分）		2台	2台	4
			新增学生寝室室内消火栓给水泵（4分）		2台	2台	4
			新增学生寝室室内喷淋给水泵（4分）		2台	2台	4
			新增学生寝室消火栓稳压设备（4分）		1套	1套	4
			更换学生寝室屋顶高位水箱（4分）		2个	2个	4
			更换学生寝室屋顶稳压给水设备（4分）		2套	2套	4
			新增灭火器（4分）		68套	68套	4
	质量指标 (2分)	验收合格率（2分）		合格	合格	2	
	时效指标 (2分)	2024年内完成（2分）		完成	完成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办学环境（30分）		提高	提高	3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10 分)	师生满意度 (10 分)	90%	95.53%	10
总分						98.6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 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 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